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5-052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等三项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选举孙中林、田国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选举孙中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选举田国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暨选举非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号)。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聘任王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合规总监》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顾怡倩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聘任顾怡倩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号)。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5-054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顾怡倩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顾怡倩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担任公司合规总监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务;王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一)顾怡倩女士的基本情况 姓名:顾怡倩 任职职务:董事会秘书 原任职期间:2025年12月7日 原定任期到期日:2027年5月30日 原任原因:工作调动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是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顾怡倩女士的董事会秘书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顾怡倩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其因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顾怡倩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董事会秘书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合规总监》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王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顾怡倩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鉴于王俊先生已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但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王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顾怡倩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俊先生,1988年2月出生,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经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负责过多家A股企业首发上市。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返利 公告编号:2025-059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2月4日、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查阅网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风险提示详见本公告“三、相关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2月4日、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方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直接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股东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九集团”)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6年1月14日期间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目前仍在减持期间内。

经公司初步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受多种因素影响,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幅度加大、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趋势转变等情形,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相关风险 公司于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按照相关规定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和不具备

商业实质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相应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8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5年度是否触及相关解除退市风险警示要求尚具有不确定性,需结合2025年度经营审计后的财务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办理。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三)业绩波动风险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3.1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78.05万元。电商网络波动、流量竞争加剧、消费市场阶段性调整、渠道成本增加、投放平台政策等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受相关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持续做好主导业务、效果服务、平台技术服务业务群三大业务单元的精细化运营,根据自身优势,立足各项主要业务服务质量提升及服务场景拓展应用。 (四)媒体报道等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不排除后续可能在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可能引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或市场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信息,公司将密切关注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事项,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公开澄清或说明。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当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审慎投资,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信息为准。 (五)行业风险 公司主营的在线导购及广告业务属于互联网电商下游行业,当上游客户需求较大幅度下降或下游消费需求萎靡,可能会导致公司相关产品企业缺乏足够预算购买电商导购服务、广告推广服务及其他互联网增值服务,或导致公司的用户活跃数数据下降。互联网增值服务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监管,监管政策的变动亦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策略发生变化或调整。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六)大股东相关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昌九集团相关减持计划仍在减持期间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其他风险 因已知信息范围,风险识别程度相对有限,仍可能存在未被识别或识别的风险,如公司后续发现事项且重大实质影响的风险事项,公司将按规定分阶段予以披露,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价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5-053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暨选举非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非独立董事鲍继聪先生、尹纪成先生、李自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鲍继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委员职务;尹纪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委员职务;李自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孙中林先生及田国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第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建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原任职务, 原任职期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原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Rows include 鲍继聪, 尹纪成, and 李自为.

注:上述离任董事均仍在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鲍继聪先生、尹纪成先生、李自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鲍继聪先生、尹纪成先生、李自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离任董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鲍继聪先生、尹纪成先生和李自为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他们在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非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选举孙中林先生、田国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董事会中设置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第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建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中林先生、田国才先生及孙建锋先生的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非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孙中林先生,1978年12月出生,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亨通集团有限公司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亨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中心外联部总监,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副总经理,亨通电力产业集团北京总部总经理,亨通电力产业集团副总。 现任亨通电力产业集团副总。

孙中林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田国才先生,1975年9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三星(海南)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光纤预制棒研发工艺工程师,江苏亨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新一代光棒产业化项目负责人,江苏亨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合成棒事业部总监、副总经理兼总监,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合成棒制造研发中心负责人,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总经理。 现任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

田国才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建锋先生,1985年3月出生,本科,中级审计师、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曾任上海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孙建锋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5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说明会议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 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战略发展部总监:张千一 董秘:张勇 财务总监:陈君如 独立董事:沈智勇 独立董事:冯洋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至12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投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IR@biogm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杜新宇 电话:0571-88775216 邮箱:IR@biogm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5-124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向下除权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于2025年11月28日裁定批准《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重整计划》,结合公司初步测算情况,预计《重整计划》实施后公司股价存在向下除权除息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价存在向下除权除息的风险 1.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现有总股本184,132,89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4.5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266,992,691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51,129,881股(最终转增的准确股数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的数量为准)。前述266,992,691股转增股票不向原债权人进行分配,全部用于清偿债务和引入重整投资人,其中203,600,000股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63,392,691股用于清偿公司债务。 2. 由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系重整程序中出资人权益让渡的一部分,不同于一般意义上为了分红而单独增发股票的行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4.4.2条的规定,调整股权参考价格计算公式。本次重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平均价格为6.31元/股,如果股权登记日股票收盘价高于6.31元/股,公司股票按照重整计划的除权(息)参考价格计算公式计算;如果股权登记日股票收盘价低于6.31元/股,股票登记日次日交易股票买卖按上述参考价格作为计算涨跌幅的基准,如果股票登记日收盘价等于或低于6.31元/股,公司股票登记日次日交易股票的开盘参考价无需调整。太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重整的财务顾问,已为公司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计算公式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上述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12月6日对外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计算公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1)和《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计算公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1)。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11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2025年12月12日。因业务办理需要,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1日停牌1个交易日,并于

2025年12月12日复牌。 根据《重整计划》,结合公司初步测算情况,预计《重整计划》实施后公司股价存在向下除权除息的风险,具体情况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提示 1. 法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被宣告破产。如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在法院、管理人的指导和监督下,做好重整计划执行工作,最大程度保障债权人利益和股东权益,力争尽快完成重整工作,全面化解公司风险事项。 2. 鉴于公司于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鉴于公司连续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于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对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3. 鉴于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重新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安杰思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6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至12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IR@biogm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议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战略发展部总监:张千一 董秘:张勇 财务总监:陈君如 独立董事:沈智勇 独立董事:冯洋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至12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投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IR@biogm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杜新宇 电话:0571-88775216 邮箱:IR@biogm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4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章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因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本次归属股票数量为143,285股,并已于2025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本次归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80,978,794元增加至81,122,079元,转股总数由80,978,794股增加至81,122,079股。 公司结合前述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第五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978,794元。 第五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1,122,079元。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80,978,794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81,122,079股,全部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81,122,079股,全部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董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5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说明会议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 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战略发展部总监:张千一 董秘:张勇 财务总监:陈君如 独立董事:沈智勇 独立董事:冯洋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至12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投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IR@biogm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杜新宇 电话:0571-88775216 邮箱:IR@biogm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4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章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因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本次归属股票数量为143,285股,并已于2025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本次归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80,978,794元增加至81,122,079元,转股总数由80,978,794股增加至81,122,079股。 公司结合前述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第五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978,794元。 第五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1,122,079元。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80,978,794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81,122,079股,全部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81,122,079股,全部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董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5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说明会议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 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战略发展部总监:张千一 董秘:张勇 财务总监:陈君如 独立董事:沈智勇 独立董事:冯洋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至12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投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IR@biogm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杜新宇 电话:0571-88775216 邮箱:IR@biogm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5-065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说明会议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 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战略发展部总监:张千一 董秘:张勇 财务总监:陈君如 独立董事:沈智勇 独立董事:冯洋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至12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投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IR@biogm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杜新宇 电话:0571-88775216 邮箱:IR@biogm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